附件2

工 作 证 明

玆证明我单位 ，身份证号： 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工作 年，任职 部门 职务，主要从事

 工作 。

我单位性质属于 （国企/事业单位） 。

（已被事业单位列编聘用的要注明“已过试用期”。）

特此证明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或人事章）：

年 月 日